

Artini Holdings Limited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 _____股(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6-8
號瑞安中心27樓2703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於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該等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
人/吾等的代表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的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於大會上提呈的任何事宜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陳龍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3.	重選謝海州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4.	重選陳紹嘉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5.	重選袁偉健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6.	重選劉耀傑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7.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		
8.	續聘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9.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本公司新股份。		
10.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本公司股份。		
11.	藉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本公司董事獲授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新股份。		
12.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		
13.	待第12項決議案獲通過後，以批准及採納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 請參閱通告有關各決議案之全文

簽署(附註5)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請填上全體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事項：**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於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彼/其代表代彼/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代彼/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此外，個人或公司股東的代表有權代表相關股東行使該股東可行使的相同權力。
- 代表委任文件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文件及(倘本公司董事會要求)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代表委任文件所列人士擬投票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 股東交回代表委任文件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彼/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有一名以上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排名首位人士作出的投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予接納，而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次序乃按聯名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次序而定。